安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安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23年4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756号文注册。

2、本基金的基金类型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运作方式是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

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7天的最短持有期限。同时，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前，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于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于申购份额而言)至该日后的6天内(不含当日)，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该日后的第6天起(如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投资者方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3、本基金的管理人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基金登记机构为本公司。

4、本基金自2023年8月1日起至2023年8月11日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5、本基金的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发售或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以拒绝全部或部分特定投资者的认购申请或进行比例确认，具体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公募资产管理产品及金融机构自营账户的具体范围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本基金增加其他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且销售机构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的，其具体发售对象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6、本基金通过直销中心、网上直销系统等销售机构公开发售，详见本公告正文。

7、在发售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的销售机构外，如增加其他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请留意近期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的公告、公示，或拨打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8、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9、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查询最终成交确认情况和认购的份额。投资者在份额发售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已经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得撤销。

10、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份额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23年7月15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上的《安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安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1、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下载基金业务申请表格和了解本基金发售的相关事宜。

1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各销售机构咨询电话了解认购事宜。

13、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14、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依法对本基金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15、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券停牌、摘牌或违约等潜在风险。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同业存单，存在一定的违约风险、信用风险及利率风险。当同业存单的发行主体出现违约时，本基金可能面临无法收取投资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当本基金投资的同业存单发行主体信用评级发生变动不再符合法规规定或基金合同约定时，管理人将需要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调整，可能导致变现损失；金融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同业存单市场的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从而影响本基金投资收益水平。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风险及证券化风险。资产风险源于资产本身，包括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证券化风险主要表现为信用评级风险、法律风险等。

本基金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

（1）样本选取方法

1）种类：在银行间市场上市的同业存单，币种为人民币；

2）发行期限：1年及以下；

3）主体评级：AAA；

4）付息方式：贴现式、或固定利率付息、或一次还本付息。

（2）指数计算

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采用派许加权综合价格指数方法计算，计算公式为：

$$\text{报告期指数} = \frac{\text{报告期末总市值}}{\text{基期总市值}} \times 100$$

其中，报告期样本总市值=∑[（净价+应计利息）×发行量×权重因子）]。权重因子介于0和1之间，以使单一发行人权重不超过8%。该指数计算用价格为中证估值价格，其他计算用基础数据、除数调整参见计算与维护细则。

（3）指数基日和基点

该指数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日，以100点为基点。

（4）指数调整

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样本每个交易日调整一次。满足条件的新发同业存单自上市次日起进入指数。权重因子随样本调整而调整。样本发生其他事件，参照计算与维护细则处理。

有关标的指数具体编制方案及成份券信息（更新）详见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网址：www.csindex.com.cn。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对于单笔认/申购的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为7天(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按照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同时，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前，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于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于申购份额而言)至该日后的6天内(不含当日)，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该日后的第6天起(如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投资者方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于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于申购份额而言)至该日后的6天内(不含当日)，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该日后的第6天起(如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投资者方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个人）》并签字确认；

（4）填妥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和《风险提示函》各一份。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投资者本人的有效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若是由代理人办理，需要提供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注：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业务前，需进行风险承受力能力的测评。

5、认购资金的划拨

（1）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本公司指定的在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中国银行、兴业银行开立的直销专户：

1）中国建设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420 1501 1000 5253 1785

2）中国工商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喜年支行
银行账号：4000 0324 2920 0777 678

3）中国农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凤凰支行
银行账号：4103 3100 0400 0662 8

4）招商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559 1872 1710 402

5）中信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中信银行罗湖口岸支行
银行账号：8110 3014 1320 0268 711

6）交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红荔支行
银行账号：4438 9999 1010 0069 33132

7）民生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民生银行科苑支行
银行账号：6308 0129 2

8）中国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银行深圳公园大地支行
银行账号：7588 6961 0704

9）兴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370 1010 0102 4806 47

6、注意事项：

（1）基金份额发售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1）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2）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3）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2）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办理开户网点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3）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 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办理认购网点查询认购接受情况，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4）根据反洗钱法规要求，本公司直销中心不接受投资者以现金缴存的方式购买基金。

（四）通过本公司网站开户与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全天24小时接受开户及认购业务，但工作日17:00之后以及法定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为下一工作日提交的认购申请。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参阅《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规则》办理相关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2）尚未开通安信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开户操作，在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即可直接通过安信基金网上交易平台进行认购和支付。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代销本基金的商业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其他商业银行，此程序原则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00–17: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商业银行借记卡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机构投资者到网点办理开户手续，并提交以下资料：

1）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的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申请时提交）；

3）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4）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3）提交下列资料办理认购手续：

1）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2）加盖预留印鉴的认（申）购申请表。

（二）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开立资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机构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已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2）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申请时提交）（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6）预留印鉴。

（7）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3、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购买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1）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代销券商的说明为准。

（2）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三）本公司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本公司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00—17: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1）填写合格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机构）；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3）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4）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5）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申请时提交）；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7）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8）预留印鉴卡；

（9）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开户银行、开户行名称、银行账号）及账户证明文件复印件/银行开户确认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0）如需采用远程服务办理业务，还需签订《传真委托服务协议》。

（11）填妥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和《风险提示函》各一份。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3、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交易印鉴，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复印件。

注：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业务前，需进行风险承受力能力的测评。

4、认购资金的划拨

（1）电汇或支票（其中支票方式只限深圳地区客户）主动付款方式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在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中国银行、兴业银行开立的直销专户：

1）中国建设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420 1501 1000 5253 1785

2）中国工商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喜年支行
银行账号：4000 0324 2920 0777 678

3）中国农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凤凰支行
银行账号：4103 3100 0400 0662 8

4）招商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559 1872 1710 402

5）中信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中信银行罗湖口岸支行
银行账号：8110 3014 1320 0268 711

6）交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红荔支行
银行账号：4438 9999 1010 0069 33132

7）民生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民生银行科苑支行
银行账号：6308 0129 2

8）中国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银行深圳公园大地支行
银行账号：7588 6961 0704

9）兴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370 1010 0102 4806 47

5、注意事项：

（1）基金份额发售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1）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2）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3）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2）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3）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4）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1）投资者应在汇款附言/用途/摘要/备注栏正确填写直销交易账号，并预留有效的联系方式，便于发生资金异常时及时通知。

2）投资者应在每次使用预留账户汇款后于汇款当日17点前将汇款单传真至本公司直销中心（0755–82509920），并电话确认（0755–82509820）。

五、清算与交割

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投资者的认购款项只能存入专用账户，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归投资者所有，在本基金认购结束后，折算为基金份额计入投资者的账户，具体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登记机构在基金募集结束后完成。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1、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或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募集的，具备下列条件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办理验资和基金备案手续：

（1）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200人。

2、基金管理人将自募集期限届满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进行验资，并在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予以公告。

4、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未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则本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人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5、基金合同生效之前发生的与基金募集活动有关的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七、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法定代表人：刘入领
成立时间：2011年12月6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89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625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永续经营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银行)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518040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成立时间：1987年4月8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2]8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52.20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三）直销机构

1、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25层
法定代表人：刘入领
电话：0755－82509820
传真：0755－82509920
联系人：江程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

发售期间，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进行募集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

2、安信基金网上直销系统
交易系统网站：www.essencefund.com

目前支持的网上直销银行卡：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和第三方支付平台通联支付支持的银行卡。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客户服务信箱：service@essencefund.com

（四）其他销售机构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1、银行销售渠道：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站：www.cmbchina.com

2、第三方销售机构销售渠道：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56号
法定代表人：王珺
客户服务电话：95188-8
网站：www.fund123.cn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10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站：www.1234567.com.cn

（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站：www.erichfund.com

（4）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大厦 E 座 18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站：licaike.hexun.com

（5）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楼
法定代表人：吴强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站：www.5ifund.com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站：www.ehowbuy.com

（7）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5 楼
法定代表人：陈祎彬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站：www.lufunds.com

（8）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3 单元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930-0660
网站：www.jfzinv.com

（9）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北塔33楼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站：www.yingmi.cn

（10）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王苏宁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8511
网站：www.jdt.com.cn

（11）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法定代表人：赵芯蕊
客户服务电话：010-62675369
网站：www.xincai.com

（12）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203
网站：www.520fund.com.cn

（13）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网站：www.snjijin.com

（1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6 号物资控股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站：www.zlfund.cn/www.jjmmw.com

（15）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法定代表人：肖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5828
网站：www.licai.com

（16）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融新科技中心 C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客户服务电话：400-066-8596
网站：https://danjuanapp.com/

（17）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4001 号深圳市世纪工艺品文化市场 313 栋 E-403
法定代表人：李春瑜
客户服务电话：400-680-3928
网站：www.simuwang.com

（18）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站：www.wacaijijin.com

（19）天津市润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小白楼街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11层1109-1110室
法定代表人：唐楚才
客户服务电话：022-23297867
网站：http://www.phoenix-capital.com.cn/

（20）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707 号生命人寿大厦 32 楼
法定代表人：龚惠琴
客户服务电话：021-50206003
网站：http://www.msftec.com

（2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900弄15号526室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客户服务电话：400-118-1188
网站：www.66liantai.com

（22）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33号腾讯滨海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谭广锋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0-555
网站：https://www.txfund.com/

（23）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 288 号国华人寿金融大厦 8 楼 806
法定代表人：路昊
客户服务电话：4001-115-118
网站：www.huaruisales.com

（24）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度小满金融总部
法定代表人：葛新
客户服务电话：95055
网站：www.duxiaoman.com

（25）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6号楼503
法定代表人：王旋
客户服务电话：400-0555-671
网站：https://www.hgccpb.com/

（26）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花照壁西顺街399号1栋1单元龙湖西宸天街B座
法定代表人：杨远芬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3388
网站：https://www.puyifund.com/

（27）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世茂大厦C座12层
法定代表人：彭浩
客户服务电话：400-004-8821
网站：https://www.taixincf.com

（28）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嘉盛中心30层
法定代表人：武建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980-618
网站：http://www.chtfund.com

（29）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楼20层20A1、20A2单元
法定代表人：才殿阳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网站：www.yixinfund.com

（30）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
网站：www.jianfortune.com

（31）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英
客户服务电话：400-610-5568
网站：https://www.boserawealth.com/index

（32）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谙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8
网站：https://www.licaimofang.cn/

（33）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戴媛
客户服务电话：400-000-5767
网站：https://www.xintongfund.com/

（34）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181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7栋A座
法定代表人：顾敏
客户服务电话：400-999-8800
网站：https://www.webank.com/

（35）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站：www.jiyufund.com.cn

（36）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泓晟国际中心18层
法定代表人：戴晓云
客户服务电话：010-59013895
网站：www.wanjiawealth.com

（37）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C座写字楼11层
法定代表人：张峰
客户服务电话：4400-021-8850
网站：www.harvestwm.cn

（38）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紫峰大厦2005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客户服务电话：025-66046166
网站：www.huilinbd.com

（39）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户服务电话：400-032-5885
网站：www.leadfund.com.cn

（40）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申滨南路1226号诺亚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站：www.noah-fund.com

（41）众惠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二期商务区第C4栋30层
法定代表人：李春蓉
客户服务电话：400-839-1818
网站：www.zhfundsales.com

（42）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朝阳区景辉街33号院1号楼阳光金融中心5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网站：http://fund.sinosig.com/

（43）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网站：www.ifastps.com.cn

（44）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2号楼（西环广场T2）19层 19C13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网站：www.hcjijin.com

（45）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16号大华银行大厦703室
法定代表人：郑新林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89082
网站：www.pytz.cn

3、证券公司及期货公司销售渠道：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网站：www.essence.com.cn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客户服务电话：95521/400-8888-666
网站：www.gtja.com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客户服务电话：95565/0755-95565
网站：www.cmschina.com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站：www.gf.com.cn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站：www.citics.com

（6）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陈佳春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站：sd.citics.com

（7）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客户服务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站：www.longone.com.cn

（8）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21层、22层
法定代表人：李永湖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网站：www.zszq.com

（9）中信建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站：www.csc108.com

（10）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站：www.citicsf.com

（1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L4601-L4608
法定代表人：高涛
客户服务电话：95532/400-600-8008
网站：www.ciccwm.com

（12）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洁
客户服务电话：95584/4008-888-818
网站：www.hx168.com.cn

（13）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网站：www.firstcapital.com.cn

（1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网站：www.gjzq.com.cn

（1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法定代表人：陈亮
客户服务电话：95551或4008-888-888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6）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 3165 号五矿金融大厦 2401
法定代表人：郑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网站：www.wkzq.com.cn

（1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站：www.ebscn.com

（18）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站：stock.pingan.com

（19）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46号天风证券大厦20层
法定代表人：余磊
客户服务电话：95391/400-800-5000
网站：www.tfzq.com

（20）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号）1001室（部位：自编01号）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站：www.gzs.com.cn

（21）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巍
客户服务电话：95514/400-6666-888
网站：www.cgws.com/cczq

（22）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客户服务电话：95325
网站：www.kysec.cn

（23）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法定代表人：戴彦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站：https://www.xzsec.com/

（24）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网站：www.dtsbc.com.cn

（25）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怕里
客户服务电话：95573/(0351)95573
网站：www.i618.com.cn

（26）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站：http://www.west95582.com/jdw/

（27）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8、19楼全层
法定代表人：王达
客户服务电话：95322
网站：http://www.wlzq.cn

（28）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